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5-065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康达尔	股票代码	000048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季圣智	张明华	
电话	0755-25425020	0755-25425020	
传真	0755-25420155	0755-25420155	
电子信箱	a000048@126.com	a000048@yeah.net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32,026,463.52	730,950,130.29	6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4,229,245.86	5,570,579.61	2,48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7,405,020.07	-4,206,49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8,976,871.99	213,219,733.79	30.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91	0.0143	2,481.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91	0.0143	2,481.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6%	0.34%	24.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87,510,406.45	1,982,938,749.22	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2,121,967.70	517,325,763.97	27.99%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70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华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7%	104,993,062		质押	8,000,000
林志	境内自然人	5.33%	20,843,415			
陈立松	境内自然人	2.20%	8,604,492			
罗豫西	境内自然人	2.17%	8,478,326			
高春雷	境内自然人	2.14%	8,363,794			
王世忱	境内自然人	2.07%	8,077,442			
深圳市吴川联合企业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7,576,100			
温敏	境内自然人	1.92%	7,485,854			
邱炯明	境内自然人	1.87%	7,310,159			
黄丽忠	境内自然人	1.80%	7,051,4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十名后的另两位股东陆伟民(持有本公司1.31%股份)和股东季圣智(持有本公司0.44%股份)是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28.62%股份,本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2、根据2014年11月2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6号的认定,上述激通股股东中,第三名股东"陈立松"、第八名股东"温敏"、第九名股东"邱炯明"和十名后的另九位股东"陈木兰"、"林举周"、"郑裕朋"、"陈浩南"、"谭帝土"、"赵标就"、"杨开金"、"凌建兴"、"刘彬彬"的股票账户受林志控制(详见公司2014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止至本报告期末,股东林志等13人的13个账户合计持有本公司19.80 %股份。3、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高春雷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215,771股;王世忱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96,590股;陈小英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580,00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过去了,从上半年的工作来看,公司各项经营指标和经营业绩均走上了上升轨道,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实现了历史性的突破。

1.农业板块:东莞公司签订了广东省和东莞市的产学研项目合同,获得东莞市首批院士专家工作站,完成东莞市农业龙头企业的申报工作;高陵公司的无忧养殖托管模式和青年鸡合作项目进展良好;孟州公司建立水产养殖试验基地,利用技术扶持水产养殖户;邵阳公司成立服务部,为猪场提供一系列服务,打造服务营销;厦门公司成功开辟福州市场,圆香食品成为厦门市人大机关和首届全国青运会指定供应商;惠州公司获得广东省重点家禽养殖场。

2.地产板块:地产公司山海上城一期完成所有验收项目;物业公司顺利完成山海上城2号楼业主第一次入伙工作;金鹏辉公司顺利中标和平里二期智能化系统工程、中海智能化系统工程、宝能地产外墙改造工程和酒店专用配套项目。

3.公用事业板块:供水公司产销差率再创新低,而且在水厂严重超负荷运行的情况下,出厂水和管网水不仅合格率达到99.9%,几项主要水质指标更是接近先进水司的标准。

4.金融板块:丰收贷平台与集团各板块的战略协同工作推进顺利,先后与供水公司、孟州公司、高陵公司形成合作项目。

2015年下半年,公司将对集团整体组织架构进行全面优化,建立事业部制组织结构。其次,强化创新驱动,积极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下属企业间挖掘战略协同效益,内部战略协同,各板块与外部协同,各板块间的互相协同;战略调整优化,各个公司进行转型升级,提升服务、科技、技术等软实力,站在客户需求上,进行转型升级。第三,坚持实业经营为本,资本运作为辅,实现"双轮驱动"。在保证实业经营在,充分论证的前提下,择机实施有利于公司发展的收购兼并计划,以及定增、增发等事项。以创新的思维引领实业和资本运营双轮驱动,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盈利水平,第四,以创业斗志打造康达尔核心团队。我们要做到人才变重,资产变轻,目标变齐。打造一个认同康达尔战略和文化,有统一的价值观,明确的战略目标和坚定的信念,有使命感和责任感,愿意致力于康达尔的发展的团队。第五,积极推行员工持股计划,择机实施股权激励机制和事业合伙人机制。第六,完善公司治理,全面提升公司规范运营水平

2015年下半年的工作重点依然是紧紧围绕集团的战略目标,以创新的思维,积极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为实现集团"五年十倍"的战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罗爱华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5-063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8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21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际到会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罗爱华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5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11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50万吨水产畜禽饲料项目(一期)的议案》

《关于投资建设50万吨水产畜禽饲料项目(一期)的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11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同意控股子公司广东康达尔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以东莞饲料厂的土地使用证和房产证作为抵押担保,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申请授信额度6,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限为三年。;

同意控股子公司河南康达尔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以新厂区土地为抵押向民生银行、浦发银行及广发银行合计申请授信额度2,700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50万吨水产畜禽饲料项目(一期),期限为一年。

表决结果:11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5-064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8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21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到会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光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1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及保密协议规定的行为。

《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5年8月28日的《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5-066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50万吨水产畜禽饲料项目(一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背景及基本情况

1、因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河南康达尔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康达尔")位于孟州市建设的核心区域内,按照孟州市城市规划需要进行搬迁,根据公司农业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及孟州市城市建设规划调整的需要,2012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孟州市人民政府拟就开发建设"年产50万吨饲料生产基地及万亩生态水产养殖基地和研发中心后勤配套项目"签订了《投资框架协议》(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2年11月1日在《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2、因搬迁需要,河南康达尔竞拍购买了位于孟州市规划联盟路南侧西沃进村路西侧地块(宗地编号:2014-18)约157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用于开发建设饲料生产、研发中心及后勤配套项目,土地竞拍价格为2042万元(详细内容见本公司于2014年9月23在《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授权控股子公司参与竞拍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3、河南康达尔将未来发展战略目标定为——整体领先的农牧综合服务商,但现状的生产环境和设备设施与公司战略目标不相适应,建设现代化、标准化的新饲料生产线成为保证公司经营稳步提升的基础。按照我国畜牧业发展方向,从公司发展、市场竞争、政府规划要求、河南康达尔公司现有营销网络发展等方面的需要,结合项目所在地资源和建设条件,拟在河南省孟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建设年产50万吨水产禽畜饲料项目及研发中心,项目规划分三期建设。本期(一期)建成年产10万吨高档水产料及5万吨高档畜禽配合饲料生产线。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5年8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50万吨水产畜禽饲料项目(一期)的议案》。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不购成关联交易。

二、一期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康达尔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1997年,占地1.8万平方米,注册资金人民币1400万元,年产值近2亿元。经营范围涵盖农林业、畜牧养殖业技术研发及技术转让;生产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销售饲料原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有机肥料、农业通用机械、建筑材料;运输(自营);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公司产品连续多年被评为河南省免检产品、河南省优质产品,市农业龙头企业,产品远销河南、安徽、河北、山西、陕西等省区,水产饲料稳居河南三强,核心产品(水产料)销量增长年均28%以上。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建设规模

建成年产10万吨水产饲料和5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系统及公用福利设施。

2、项目建设目标

(1)项目实施后,年生产销售水产和畜禽饲料13.2万吨,预计(含建设期)4.5年即可达产;

(2)达产后年销售收入46,670万元,年利税1,687万元;

经营期内年均净利润926万元,投资回报率27.95%,内部收益率24.48%,财务净现值9,489万元,静态投资回收期5.3年。

3、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选址河南省孟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省级第2位)联盟路南、西沃路西,地处孟州市西部,高新区规划面积11.7平方千米,已建成9.89平方千米,基础设施完善,黄河大道、长江大道、联盟路将高新区与市区贯通,连霍、二广高速穿境而过。

4、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16个月。

5、投资规模、资金构成及筹措

一期项目总投资4,207万元,其中主要生产系统及辅助生产设备、设施2,716.82万元,占总投资64.58%,公用福利设施534.18万元,占总投资12.70%;建设总面积14,593㎡,其中生产系统10,693㎡,占总面积73.27%,公用福利设施3,900㎡,占总面积26.73%。

总投资中河南康达尔自筹1,507万元,银行融资2,700万元(新项目土地及房产抵押贷款)。

6、经济效益评价

(1)财务评价

① 盈利能力分析

项 目	单位	指标	备注
投资回报率(ROI)	%	27.95%	
投资回收期(PP)	年	4.53	静态、所得税前、含建设期
投资回收期(PP)	年	5.30	静态、所得税后、含建设期
内部收益率(IRR)	%	31.91%	所得税前
内部收益率(IRR)	%	24.48%	所得税后
净现值(NPV)	万元	9,488.86	所得税前
净现值(NPV)	万元	5,377.36	所得税后

上述指标表明,投资回报率(ROI)>基准收益率,投资回收期(PP)<10年,内部收益率(IRR)>基准收益率,和净现值(NPV)>0,且各项指标中等偏上,项目盈利能力较强,完全具有财务可行性。

② 盈亏临界点分析

项 目	预测值	盈亏临界值(期望值)
销量(万吨)	13.20	5.36
毛利率%	7.14%	4.38%
内部收益率(%)	24.48%	9.00%

上述指标表明,销量达到5.36万吨(40.61%),毛利率达到4.38%,内部收益达到9.00%,本项目即实现保本经营。

③ 项目敏感性分析

以投资回报率为基本方案,以投资成本、销量、毛利率为不确定性因素上下浮动10%进行分析:

不确定性因素	变化率(%)	投资回报率(%)	敏感系数
基本方案		27.95%	
投资成本	10%	25.41%	-2.54%
	-10%	31.06%	3.11%
销量	10%	35.19%	7.24%
	-10%	20.71%	-7.24%
毛利率	10%	35.19%	7.24%
	-10%	20.71%	-7.24%

从表中可以看出,投资成本对项目的投资回报率影响较小,但销量、毛利率的波动对项目的投资回报率影响较大。因此在项目建设和营运过程中,应注意尽量节省投资,并采取切实措施保证项目运营后销量、毛利率的稳步提升。

(2)社会效益评价

① 为孟州市创造15个就业岗位;

② 为孟州市年贡献税收720万元;

③ 可带动河南地区600个大中小经销商、10,000多个养殖户发家致富。

(3)评价结论

从经济效益方面看,项目投资回收期为5.30年,投资回报率27.95%,净现值9,489万元,各项经济指标都显示项目可行;从社会效益评来看,能为当地提供就业机会、增加税收来源,并带动农民致富,促进当地农业经济发展。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发展规划及孟州市的农业产业发展要求。本项目建成后可为孟州市提供近160个就业岗位和年720万元的税收贡献,可为河南康达尔带来920多万元的年净利润,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该项目的建设符合本公司的战略规划,也符合河南康达尔公司成为整体领先的农牧综合服务商,打造特色农牧龙头企业的战略目标。

(二)项目主要风险因素及风险程度分析

1、主要风险因素

(1)农业产业化发展趋势与进展程度将影响项目今后发展的空间和时间;

(2)市场竞争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4)食品安全、疫病防治风险;

(5)资金风险。

2、风险程度分析

(1)农业产业化的影响是远期风险,对项目现阶段影响不大;

(2)市场竞争是本项目的主要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是本项目的重要风险;

(4)食品安全、疫病防治是本项目的社会风险;

(5)资金短缺、资金不到位是本项目能否建设完成的即时风险。

(三)防范和降低风险对策

1、市场竞争风险对策:河南康达尔转型为养殖综合服务商,深入终端连通养殖户作为河南康达尔农业产业化的接口,并率先为与河南康达尔关联的水产养殖基地及合作方(共计10,000亩水面)提供饲料,实现农业产业一体化连接;河南康达尔多渠道引进人员,与高校建立战略研发,提高产品技术;调整营销策略,建设营销新模式,打造综合服务商,扩大网络覆盖;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对策:深入、精准研究鱼料产品原料行情规律,采取现货、远期、移库结合的原料采购新模式,锁定生产成本,扩大利润来源。

3、食品安全、疫病防治风险对策:河南康达尔产品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充分发挥河南省鱼病控制工程试验室的技术优势,即时通过服务体系帮助终端用户建设疫病预防程序;

4、资金风险对策:项目开工前,应做好资金筹措计划,利用河南康达尔在河南省广泛的筹资渠道,确保项目贷款能即时到位。

(四)对公司的影响

河南康达尔一期项目建设完成后,有利于河南康达尔引进先进的生产工艺,建设现代化、标准化的新饲料生产线,为公司带来较稳定的利润回报和现金流入,成为保证公司经营稳步提升的基础。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河南康达尔农牧科技有限公司50万吨水产畜禽饲料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5-067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预同上升 ☐同向下降

(1)2015年1-9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247.41%-1,584.27%	盈利:1,187.46万元	
	盈利:16,000万元 - 20,0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4094元-0.5118元	盈利:0.0304元	

(2)2015年7-9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50.16%-784.68 %	盈利:630.40万元
	盈利:1,577万元 - 5,577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0.0404-0.1427元	盈利:0.0161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因对山海上园项目一期2号楼已具备交付条件的商品房确认销售收入,故相应增加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的销售收入,同时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将在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我们于2015年8月26日参加了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现就公司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我们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现就该情况作出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提供给关联方使用的各种情形。

(二)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567.24万元,与2014年相比没有变化。其中:

1、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为1,020万元,与2014年相比没有变化。

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为547.24万元,与2014年相比没有变化。

公司上述担保总额为1,567.24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2.37%,未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50%。

公司没有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和个人提供担保。

基于独立立场,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目前的对外担保在决策程序上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5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认真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文件精神,较好地控制了对外担保风险。

独立董事签名:胡隐昌、陈扬名、栾胜基、曾江虹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77　证券简称:友阿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5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	0022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学文	杨娟	
电话	0731-82293541	0731-82295528	
传真	0731-82294448	0731-82243046	
电子信箱	cxw5448@126.com	Lemon1973@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05,850,174.16	3,110,470,653.49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0,125,048.48	270,019,203.35	-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4,850,930.66	266,023,522.98	-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0,234,847.77	-220,335,727.34	-208.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21	0.4808	-8.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21	0.4808	-8.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8%	9.66%	-1.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00,410,412.09	7,908,581,718.29	1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68,990,572.65	2,965,761,848.62	6.85%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91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94%	203,488,800	0	质押	198,500,000
杨雷	境内自然人	2.25%	12,765,020	0		
陈春阳	境内自然人	0.48%	2,731,200	0		
刘国栋	境内自然人	0.44%	2,513,600	0		
弘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2,128,800	0		
魏红亮	境内自然人	0.31%	1,770,400	0		
黄卓锐	境内自然人	0.24%	1,359,874	0		
叶瑞娴	境内自然人	0.24%	1,340,000	0		
李胜	境内自然人	0.23%	1,323,801	0		
罗增建	境内自然人	0.23%	1,32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杨雷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2,765,020股;公司股东陈春阳通过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2,731,200股;公司股东刘国栋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513,600股;公司股东魏红亮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695,600股;公司股东黄卓锐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311,200股;公司股东叶瑞娴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340,000股;公司股东李胜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323,801股;公司股东罗增建通过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320,00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5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增速持续放缓、行业竞争加剧及需求不足等因素影响,传统零售百货业依然面临着严峻的考验。面对更为复杂严峻的市场环境,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不断提升服务、创新营销,积极推进转型升级,加快主业拓展项目的建设,优化资本结构,推动企业持续健康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2.40亿元,同比增长2.69%;营业利润3.42亿元,同比下降6.3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0亿元,同比下降7.37%。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90.0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1.69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8.08%,基本每股收益0.4421元。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推动O2O全渠道战略的实施,积极推进线上平台的建设和线下门店的经营创新,线上平台建设方面,继2014年上线"友阿特品汇"后,公司于2015年上半年先后上线了"友阿农博汇"、"友阿海外购"、"友阿果园",为O2O全渠道运营奠定了基础;线下各百货主力门店结合各自的定位,不断挖掘消费需求和调整品牌结构,利用互联网开展各类创新营销、社交营销、跨界营销.线上线下的融合联动营销,实现营销效果的最大化.2015年5月公司还与SAP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关系,以借助SAP的技术,打造一套具备灵活业务调整能力、强大数据处理能力,覆盖线上线下业务的全渠道零售IT系统,推进公司向数字化零售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重点招展项目的建设进度。天津奥特莱斯商业部分已完成主体建设并进入二次装修阶段,预计今年国庆节前可实现试营业;郴州友阿国际广场和常德水榭花城友阿商业广场的主体建设也基本完成,并于2015年8月19日举行了招商会,力争在2016年春节前实现试营业。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筹资力度,优化资本结构,满足企业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主业拓展项目资金需求量高,前期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短期融资券。为了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费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筹集的资金用于投资O2O全渠道运营平台项目、郴州友阿国际广场项目、常德水榭花城友阿商业广场项目以及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2)业绩变动分析

报告期,公司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有:1、市场环境复杂严峻,公司主营百货门店积极优化购物环境,创新营销,业绩同比略有增长;2、公司去年新成立的子公司友阿黄金、友阿云商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培育期成本较高,报告期未实现盈利;3、公司实体投资项目均处于建设阶段,资金需求量大,报告期融资成本较同期大幅增加。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南友阿黄金珠宝有限公司独家出资成立香港友阿黄金珠宝有限公司,专业从事黄金珠宝的经营,已于2015年4月20日在香港完成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登记号为64645462-000-04-15-4的公司注册证明书,注册资本为港币5,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0万元。本期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友阿云商网络有限公司独家出资成立友阿云商(香港)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6月1日在香港完成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登记号为64825185-000-06-15-4的公司注册证明书,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1,000万元。本期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子敬
2015年08月28日

股票简称: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编号:2015-053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08月2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公司于2015年08月 1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为11人,实到人数11人,含独立董事4名。会议由董事长胡子敬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2015年半年度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审议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陈共荣先生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3、审议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渤海银行长沙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5亿元(含2.5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向平安银行广州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亿元(含2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胡子敬先生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为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审议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4、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8月28日

股票简称: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编号:2015-054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08月2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司于2015年08月14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应到监事为3人,实到人数3人。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启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